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金泽	独立董事	母亲病故，处理后事	刘利剑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法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7856272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承德露露	股票代码	0008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丽丽	王金红
办公地址	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8号)	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8号）
传真	0314-2128181	0314-2069100
电话	0314-2128181	0314-2069888
电子信箱	lolo000848@163.com	lolozq@008484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饮料的生产和销售，属饮料食品行业。主要产品是植物蛋白饮料——杏仁露，是全国最大的杏仁露生产企业，年生产能力60多万吨，市场占有率9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2,089.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88%；实现营业利润61,192.7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2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036.7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8%，基本来自饮料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2,520,897,586.14	2,706,238,122.26	-6.85%	2,702,791,62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367,066.47	463,234,690.64	-2.78%	443,189,94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3,047,261.56	456,025,838.47	-0.65%	433,299,76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482,030.70	795,629,027.23	4.51%	329,561,230.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7	-2.13%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7	-2.13%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3%	31.16%	-6.33%	38.13%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	3,096,330,515.89	2,491,426,927.93	24.28%	1,850,795,01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6,194,172.91	1,676,375,229.44	17.88%	1,313,505,946.8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4,233,600.65	206,071,100.96	512,642,721.85	548,950,16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201,259.35	29,757,147.22	91,045,295.19	96,363,31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3,139,090.60	29,694,109.72	91,804,719.44	88,409,34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4,325.29	-34,514,147.96	195,896,468.74	679,983,509.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6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8%	398,119,878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7%	84,874,67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	40,599,99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6%	23,085,14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16,853,18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9,099,77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499,9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499,3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199,9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新裕益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141,4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应当明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报告期内债券信息披露情况及市场变化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期变动率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国家宏观经济整体发展放缓，国内饮料行业增速略之放慢，多个品类甚至出现了负增长，全行业利润出现了罕见的负增长，整个行业竞争空前激烈，小企业维持现状，大企业投资下滑，表现为传统产品市场不振，新产品难见成效。

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以确定的年度经营方针和目标，出求是越锐效，是越大努力保持稳健发展。由于国内外市场形式的复杂多变，公司积极应对，在多个方面大胆创新，重点布局，经过全体员工不懈地努力，克服重重困难，保持了在行业中较好的经营业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饮料的生产和销售，属饮料食品行业，主要产品是植物蛋白饮料——杏仁露，是全国最大的杏仁露生产企业，年生产能力60多万吨，市场占有率9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2,089.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88%；实现营业利润61,192.7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2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036.7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8%。

三亚万嘉酒店共有180间客房，处于三亚湾海边，地理位置优越，但受国内经济增长放缓、三亚旅游市场低迷、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再加上酒店本身客房设施老化、人工成本和物价上涨、能源费用上涨等，直接导致酒店运营成本增加。考虑到公司资金压力及后续发展，公司出售了所持有的三亚万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名下位于海南省三亚市三亚湾路212号的三栋别墅房产，于2016年12月26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

考虑到公司房地产业务后续发展的困境及资金压力，公司将积极推进资产重组，实现转型升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909,140,915.32	267,068,750.88	262.88%	238,904,16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300,570.54	-107,573,743.92	168.14%	-173,422,92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994,571.34	-237,963,658.00	43.27%	-179,382,02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14,814.62	259,509,626.38	-0.61%	-243,681,708.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168.00%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168.00%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262.21%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	1,385,469,635.17	1,714,444,000.65	-19.19%	1,645,436,64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088,302.88	-217,136,869.15	129.98%	15,564,470.4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025,245.10	69,007,283.30	68,143,078.33	751,965,30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41,192.11	-8,829,402.77	-43,420,775.53	164,091,94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15,466.62	-47,349,080.06	-44,205,595.65	-5,024,47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23,160.52	36,622,405.02	11,839,497.76	84,729,751.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4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糖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95%	123,561,963			
LI SHIRYN ZHAN MING	境外自然人	2.90%	12,380,000			
LI LEON ZHAN WEI	境外自然人	1.98%	8,466,000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2,595,200			
董学亮	境内自然人	0.60%	2,560,400			
许巍	境内自然人	0.58%	2,478,000			
杨淑玲	境内自然人	0.57%	2,449,100			
姚雨妮	境外自然人	0.46%	1,953,100			
张晓晖	境外自然人	0.46%	1,949,250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1,904,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上述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应当明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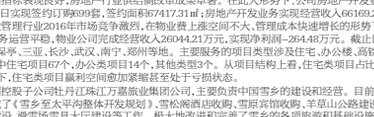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扎实推进重组工作

公司2014年、2015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截止于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4月26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考虑到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后续发展困境及高额借款带来的资金压力，公司在做好经营管理的同时，积极推动与北京糖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努力实现转型升级。

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于2016年12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2）业务经营情况

一是房产销售进展顺利。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来自于湖北武汉美林青城项目三期，美林青城项目三期住宅共725套、面积69993.64㎡，截止12月31日实现签约订购699套，签约面积67417.31㎡，住宅销售率达97%；合同签约额85941万元，实际总回款83968万元，回款率98%；移交房屋545套，面积52656㎡，2016年，房地产开发业务实现经营收入66169.22万元，净利润8862.56万元。

二是物业管理业务平稳运营。公司物业管理业务稳中有升，但利润率较低。2016年，物业公司完成经营收入26044.21万元，实现净利润-264.48万元。截止目前，公司管理项目区域涉及海口、琼海、文昌、临高、保亭、三亚、长沙、武汉、南宁、郑州等地。主要服务的项目类型涉及住宅、办公楼、高铁客运站、学校、政府机关大院、商场、体育馆等。其中住宅项目67个，办公类项目14个，其他类型3个。从项目结构上看，住宅类项目占比80%，在物业费多年未涨、经营成本快速增长的形势下，住宅类项目赢利空间愈加紧缩甚至处于亏损状态。由于市场竞争激励，公司的优势逐步消退，市场拓展停滞，结构调整迟缓，影响了公司的经营盈利能力。近三年，公司虽然规模、收入有所增长，但盈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17-004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2、公司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17-002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技术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8人，实到8人，亲自出席会议7人，其中独立董事张金泽因母亲病故处理后事委托独立董事刘利剑代为表决，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会议由管头都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6年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09,571,600.06元，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期末计提10%盈余公积金42,857,160.00元，加上年未分配利润，本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409,828,467.06元。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5,571,600.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其现分派现金红利281,425,091.20元（含税），余额128,413,375.86元转作下年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信息披露管理及外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详见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意见：

基于独立的立场，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公司正经建立起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因此同意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且股东大会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已经从公司获悉有关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认真审阅了有关文件资料和议案内容，我们同意将《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日常经营活动需要而进行的，是公司经营活动的一部分，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定价原则合理、公允，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股东权益或缺，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操作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规。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性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性协议》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且股东大会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大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天健审［2017］109号）。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替大鹏回避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对大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审查后，认为：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万向财务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作为参与了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以及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情况未发生实质性变化的情况下，我们同意公司在万向财务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荐，公司拟续聘大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7年的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根据2016年度公司支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60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的标准，确定2017年度支付该所财务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为人民币60万元和20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独立董事意见：

大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审查后，认为：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万向财务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作为参与了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以及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情况未发生实质性变化的情况下，我们同意公司在万向财务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在上述风险可控的条件下，我们同意公司在万向财务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23 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工商登记相关信息变更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前：

第三十六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票表决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修订后：

第三十六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票表决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现任董事成员为8名，根据《公司章程》中“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的规定，经核实5位以上股东国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了国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推选马明先生为承德露露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认为上述人选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提请马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7年5月26日下午14:30时在企业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详见《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17-003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技术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亲自出席会议3人，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慎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监事会认为：

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制定了相应的内控控制体系，保证了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风险的有效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管理要求的提高以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不断的补充、修订和完善，对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发挥了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该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该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有关要求编制，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17-010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17年4月26日上午9点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03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宋春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和《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6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年末资产总额138,546.96万元，负债总额132,447.83万元，股东权益6,099.14万元，其中：股本42,674.54万元，资本公积54,361.54万元，盈余公积10,948.71万元，未分配利润-101,475.9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508.83万元，少数股东权益-409.70万元；本公司2016年度完成营业收入96,914.09万元，实现净利润7,747.97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30.06万元，少数股东损益417.92万元。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08,806.02万元，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330.06万元，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01,475.96万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当年利润首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2016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财务决算报告的详细情况见同日披露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审字（2017）第010599号审计报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同日披露的《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过去两年为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表现出较高的业务水准和专业素养。从公司审计工作持续性和完整性角度考虑，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同日披露的《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同日披露的《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情况的审核报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情况在报告期内已经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完毕，其薪酬情况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金泽	独立董事	母亲病故，处理后事	刘利剑

公司负责人董大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永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桂元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1,229,880.52	1,254,233,600.65	-3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909,330.01	243,201,259.35	-1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1,477,799.26	243,139,090.60	-2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7,949,906.21	-9,984,325.29	4,08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3	-39.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3	-39.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0%	13.53%	-2.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60,297,791.45	3,096,330,515.89	-1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73,163,502.92	1,976,194,172.91	9.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51,38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4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0,510.25	
合计	5,491,530.7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8%	398,119,878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7%	84,874,67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	40,599,99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6%	23,085,14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16,853,18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9,099,77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499,9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499,3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199,9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新裕益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141,4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公司前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月2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48”，投票简称为“露露